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会计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4月23日，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2020年度的审计费用为121万元，其中年度报告审计91万元，内部控制审计30万元。若公司在2020年内完成资产置换并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事宜，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理室审批公司2020年度审计费用的事项，授权金额合计不超过300万元（详见临2020-031、033号公告）。本议案已经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1年3月11日，公司收到天职事务所的《关于变更签字会计师的说明函》，天职事务所原指派负责审计项目合伙人及拟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叶慧女士和宋鸣先生，叶慧女士作为合伙人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连续满四年。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期货审计业务签字注册会计师定期轮换的规定》（证监会计字〔2003〕13号），签字注册会计师连续为某一相关机构提供审计服务，不得超过五年。天职事务所为控制风险，提前实施轮换，重新指派曾莉女士作为本项目的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刘华凯先生作为签字会计师继续完成本项目的相关工作。本次变更后签字注册会计师为曾莉、刘华凯。变更后的签字注册会计师曾莉女士、刘华凯先生的信息如下：

1、变更后签字会计师信息：

	姓名	执业资质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	曾莉	注册会计师	是	否
签字注册会计师	刘华凯	注册会计师	是	否

证券代码：600278
债券代码：132016

证券简称：东方创业
债券简称：19 东创 EB

编号：2021-005

2、从业经历：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曾莉，199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4 年开始在天职国际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 家，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5 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刘华凯，200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 年开始在天职国际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家，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0 家。

3、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曾莉女士、签字注册会计师刘华凯先生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4、天职国际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本次变更签字会计师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将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影响。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12 日